证券代码:002439　证券简称:启明星辰　公告编号:2023-090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拟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杭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郑州安全运营中心和网络安全培训中心建设项目”及“广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延期。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本议案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59 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3月27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款以人民币缴足,共计人民币104,5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1,692,924.5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33,307,075.47元。上述资金于2019 年4月2日到位,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9]44050002号验证报告。

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将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9月30日,公司各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注1)	截至2023年9月30日累计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截至2023年9月30日项目状态
1	济南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5,700.00	5,700.00	5,032.05	88.28%	结项
2	杭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13,500.00	13,500.00	9,154.78	67.81%	建设中
3	昆明安全运营中心和网络安全培训中心建设项目	37,300.00	–	1,804.57	–	终止
4	郑州安全运营中心和网络安全培训中心建设项目	33,000.00	15,700.00	4,140.33	26.37%	建设中
5	重庆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14,825.63	12,187.98	82.21%	结项
6	天津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2,474.37	56.78	–	终止
7	广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35,500.00	28,605.29	80.58%	建设中
8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00.00%	结项
合计		104,500.00	102,700.00	75,981.78	73.98%	——

注1:经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对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做出变更,具体为减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郑州安全运营中心和网络安全培训中心建设项目”投入的募集资金,并部分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即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庆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和“天津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注2:经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做出变更:即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昆明安全运营中心和网络安全培训中心建设项目”终止并取消,同时,部分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即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广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注3:经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做出变更:公司终止并取消使用募集资金建设天津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三、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原因及影响

1、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和原因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杭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在2020年1月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积极推进项目建设。公司已于2020年与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标的为该项目实施主体将为该项目购置的不动产,并于租赁期间已开始陆续建设杭州安全运营中心,该项目实施主体杭州合众数据技术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9月22日办理完成从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购置位于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的不动产手续。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郑州安全运营中心和网络安全培训中心建设项目”计划通过郑州市安全运营中心的建设辐射服务全省,公司积极开展募投项目建设,前期公司在当地已租赁房产开展网络安全服务业务。实施主体之郑州市启明星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9月29日办理完成购置位于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不动产的相关手续。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广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在2021年1月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积极推进项目建设,该项目实施主体之启明星辰(广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2月办理完成购置位于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的不动产手续。

2022年9月,公司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集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就双方战略定位及发展目标、合作领域及合作方式等事宜达成了一致。在联合开展城市安全运营中心服务方面,将充分发挥中国移动集团覆盖全国的服务力量及启明星辰专业安全资质及区域服务技术团队优势,打造包括安全规划咨询、风险评估、重保服务、安全托管等在内的安全服务业务体系,以安全服务为切入点带动全业务拓展,开创安全服务运营新模式。未来三年,双方力争合作城市安全运营中心数量达到50个以上。考虑到未来公司与中国移动集团在联合开展城市安全运营中心服务方面的协同发展需求,并结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在2023年的实际推进情况,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有所延迟。截至目前,上述项目尚未建设完毕,公司已于2023年12月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发行完成后,将进一步加速公司与中国移动集团的业务协同及后续战略方向的确定,公司将根据新的战略规划在上述地区进一步推进项目建设。

鉴于以上原因,结合目前上述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经公司审慎研究后,拟将“杭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郑州安全运营中心和网络安全培训中心建设项目”及“广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期延长,使以上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2024年12月31日。

2、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杭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郑州安全运营中心和网络安全培训中心建设项目”及“广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延长建设期是根据客观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调整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也未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四、监事会、持续督导机构意见

1、监事会意见

2023年12月20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杭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郑州安全运营中心和网络安全培训中心建设项目”及“广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市场变化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此次延期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

2、持续督导机构意见

经核查,中信建投认为:启明星辰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决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要求。中信建投对启明星辰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启明星辰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2、启明星辰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002439　证券简称:启明星辰　公告编号:2023-087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至2024年7月9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委托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华泰启明星辰2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进行管理,其股票来源为认购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北京赛博兴安科技有限公司90%股权并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中的募集配套资金而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以下简称“非公开发行股票”),该计划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4,950,332股,认购价格为20.03元/股,上述认购股份已于2017年1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锁定期为自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36个月,即2017年1月19日至2020年1月18日。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同意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至2021年7月9日。公司于2021年7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同意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至2022年1月9日。公司于2021年12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同意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至2022年7月9日。公司于2022年6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同意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至2023年1月9日。公司于2022年12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同意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至2023年7月9日。公司于2023年7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同意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至2024年1月9日。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436,617股,尚持有公司股份513,71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

二、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情况

根据《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公司因其他原因延长或者终止员工持股计划的,应当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审议同意通过后,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后未有效延期的,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经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审议,并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通过了《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

公司于2023年12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鉴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4年1月9日届满,目前所持有公司股票尚未全部出售,依照启明星辰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方案对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要求,董事会同意根据持有人会议表决结果,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至2024年7月9日。存续期内,若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除此之外,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002439　证券简称:启明星辰　公告编号:2023-086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至2024年12月31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委托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华泰启明星辰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并进行管理,其股票来源为认购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中的募集配套资金所发行的股票(以下简称“非公开发行股票”),该计划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6,904,541股,认购价格为10.79元/股,上述认购股份已于2016年1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锁定期为自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36个月,即2016年1月25日至2019年1月24日。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同意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同意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于2021年12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同意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于2022年12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同意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6,698,376股,尚持有公司股份206,1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

二、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情况

根据《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公司因其他原因延长或者终止员工持股计划的,应当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审议同意通过后,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后未有效延期的,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经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审议,并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

公司于2023年12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鉴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3年12月31日届满,目前所持有公司股票尚未全部出售,依照启明星辰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方案对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终止要求,董事会同意根据持有人会议表决结果,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至2024年12月31日。存续期内,若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除此之外,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002439　证券简称:启明星辰　公告编号:2023-089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宜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为2亿元人民币的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宜,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项,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监事会、持续督导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现将该议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59 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3月27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款以人民币缴足,共计人民币104,5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1,692,924.5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33,307,075.47元。上述资金于2019 年4月2日到位,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9]44050002号验证报告。

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将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9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	金额
1、募集资金总额	1,045,000,000.00
2、减:前期募集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11,452,830.20
3、加:前期利息收入和理财收入	38,474,964.09
前期收回处置不动产款	12,200,000.00
4、减:前期置换先期已投入的募集资金	56,202,535.36
前期补充流动资金	208,668,353.85
前期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	7,516.62
前期募集资金项目支出	553,307,000.37
前期购买理财及通知存款	253,000,000.0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3,036,727.69
5、加:本期利息收入和理财收入	3,817,227.65
本期收回理财及通知存款	634,000,000.00
6、减:本期募集资金项目支出	308,320.50
本期购买理财及通知存款	639,000,000.00
本期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	3,062.20
截至2023年9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1,542,572.64

注1:截至2023年9月30日未到期的募集资金理财产品金额180,000,000.00元,通知存款金额78,000,000.00元。

三、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情况及原因

在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中,由于项目的实际需求,需要分期逐步投入募集资金,故存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四、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增加公司收益。

2、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为2亿元人民币的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宜,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项,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实际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将根据公司资金实际情况增减。若预计投资额度超出该授权权限,公司将重新履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上述额度内的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宜,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且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1)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

(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4、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资金管理部门负责具体操作。

5、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故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投资理财管理制度的要求,开展相关理财业务,并将加强对相关理财产品的分析和研究,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严控投资风险。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公司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如发现违规操作情况可提议召开董事会,终止该投资。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的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并将与相关业务银行保持紧密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六、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的原则,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宜,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

七、监事会、持续督导机构出具的意见

1、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宜,有利于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增加公司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宜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为2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宜。

2、持续督导机构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综上,中信建投对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002439　证券简称:启明星辰　公告编号:2023-088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使用自有闲置资金额度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宜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为15亿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宜,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宜,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公司于2023年12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自有闲置资金额度进行投资理财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将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以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投资理财的资金使用额度从人民币15亿元增加至35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项,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委托理财的授权期限届满之日止。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加使用自有闲置资金额度进行投资理财事宜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

2、投资额度

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以购买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投资理财,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实际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将根据公司资金实际情况增减。若预计投资额度超出该授权权限,公司将重新履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上述额度内资金只能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4、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委托理财的授权期限届满之日止。

5、资金来源

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以购买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投资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公司以该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

6、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资金管理部门负责具体操作。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故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投资理财管理制度的要求,开展相关理财业务,并将加强对相关理财产品的分析和研究,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严控投资风险。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公司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如发现违规操作情况可提议召开董事会,终止该投资。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的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并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紧密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如公司因重大项目投资或经营需要资金时,公司将终止购买或及时赎回理财产品以保证公司资金需求。因此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

四、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12月20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自有闲置资金额度进行投资理财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将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以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投资理财的资金使用最高额度从人民币15亿元增加至35亿元。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002439　证券简称:启明星辰　公告编号:2023-084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12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3年12月1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各董事均亲自出席,无委托出席和缺席情况,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佳女士主持。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出席会议的董事认真审核并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3年12月31日届满,目前所持有公司股票尚未全部出售,依照启明星辰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方案对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终止要求,董事会同意根据持有人会议表决结果,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至2024年12月31日。存续期内,若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4年1月9日届满,目前所持有公司股票尚未全部出售,依照启明星辰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方案对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要求,董事会同意根据持有人会议表决结果,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至2024年7月9日。存续期内,若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自有闲置资金额度进行投资理财事宜的议案》

公司已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宜的议案》。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以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投资理财的资金使用额度从人民币15亿元增加至人民币35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项,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委托理财的授权期限届满之日止。

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

《关于增加使用自有闲置资金额度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四、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增加公司收益,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为2亿元人民币的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宜,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项,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监事会、持续督导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五、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杭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郑州安全运营中心和网络安全培训中心建设项目”及“广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延期,使上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2024年12月31日。

公司监事会、持续督导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特此公告。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002439　证券简称:启明星辰　公告编号:2023-085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12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3年12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各监事均亲自出席,无委托出席和缺席情况,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海莹女士主持。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出席会议的监事认真审核并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自有闲置资金额度进行投资理财事宜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将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以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投资理财的资金使用额度从人民币15亿元增加至35亿元,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将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以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投资理财的资金使用额度从人民币15亿元增加至35亿元。

《关于增加使用自有闲置资金额度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宜,有利于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增加公司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宜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为2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宜。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杭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郑州安全运营中心和网络安全培训中心建设项目”及“广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市场变化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此次延期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特此公告。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2月20日

股票代码:600900　股票简称:长江电力　公告编号:2023-052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可交换债券换股进展暨换股导致权益变动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主要系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三峡集团”)公开发行的“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绿色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G三峡EB1”)持有人换股,导致控股股东持股比例被动下降,不触及要约收购。

●